

## 公示

2020年6月8日邀请公司绿化入围班组对中心城区绿道环网及亲水平台建设（凤桥港-人民医院）下浮费率进行现场报价，根据公司规章制度精神，现将对2020年6月8日报价文件进行公示，公示期3天（6月9日-6月11日）。周朝霞：报价下浮24%，吴文清：报价下浮24.5%，张法根：报价下浮18.5%，周锋：报价下浮18%，徐敏华：报价下浮24.5%，张芳芳：报价下浮24.5%，曹华：报价下浮25%，金国峰：报价下浮16%，吴福康：报价下浮18.5%，徐家佳：报价下浮25%。

本次标签抽中平均值，其中周朝霞报价下浮24%（大写：百分之二十四）最接近平均值22.18%，故选定周朝霞中标。如有异议，请向经营部反映。

联系人：王健仪

联系电话：0572-3633272

后附：会议签到表；

报价单；

现场抽签确认表；

报价统计表

湖州南浔城投市政绿化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0年6月8日



# 会议签到表
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|
| 会议名称 | 中心城五供道环网及亲水平台建设(凤桥崑-人民医院)现场办公 |     |    |
| 会议时间 | 2020年6月6日14时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|
| 会议地点 | 绿城公司一楼会议室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|
| 序号   | 部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姓名  | 备注 |
| 1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周锋  |    |
| 2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徐海军 |    |
| 3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苏文清 |    |
| 4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张培芳 |    |
| 5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柏华  |    |
| 6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徐家佳 |    |
| 7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王雷  |    |
| 8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金国峰 |    |
| 9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张法权 |    |
| 10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苏文清 |    |
| 11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|
| 12   | 绿城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唐凯  |    |
| 13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孙池  |    |
| 14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王到石 |    |
| 15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孙文  |    |
| 16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|
| 17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|

中心城区绿道环网及亲水平台建设（凤桥港-人民医院） -  
下浮点率确认表

| 序号 | 下浮点率  | 报价人签字 | 备注  |
|----|-------|-------|---|
| 1  | 24%   | 周朝霞   | 周朝霞   |
| 2  | 24.5% | 吴文清   | 吴文清   |
| 3  | 18.5% | 张进成   | 张进成   |
| 4  | 18%   | 周峰    | 周峰  |
| 5  | 24.5% | 徐敏华   | 徐敏华   |
| 6  | 24.5% | 张若愚   | 张若愚   |
| 7  | 25%   | 曹华    |  |
| 8  | 16%   | 余同峰   | 余同峰   |
| 9  | 18.5% | 吴福康   | 吴福康   |
| 10 | 25%   | 徐悦之   | 徐悦之   |
| 11 |       |       |   |
| 12 |       |       |   |

甲方代表签字:



## 现场抽签确认表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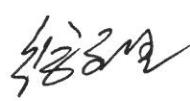

项目名称：中心城区绿道环网及亲水平台建设（凤桥港-人民医院）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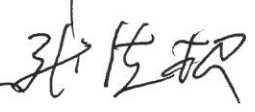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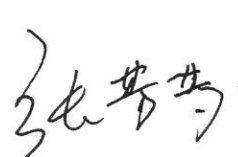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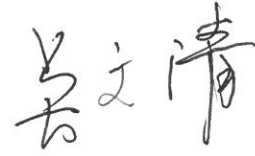
时间：

地点：绿化公司一楼会议室

| 序号 | 标签范围        | 抽中标签 |
|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|
| 1  | 最高值、次高值、平均值 | 平均值  |

22.18/  
20/最后

确认人：   

## 中心城区绿道环网及亲水平台建设（凤桥港-人民医院）报价单

1. 本项目暂作工程量 800 万元（工程地点：南浔中心城区，工期：6 个月，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工，），具体按最终结算审计为准；
2. 确定的班组杜绝将合作工作转包或任何形式的转让；
3. 确定的班组负责人一周内必须五天及以上在现场负责，配合公司项目施工；
4. 杜绝与其他报价班组串通报价，一经发现立即取消资格，并追究损失责任；
5. 本项目施工保证金为 50 万元（由中标单位以劳务及材料商的名义打入我公司账号）。用于确保质量、安全、进度、发放农民工工资、环境卫生等方面的制约措施；
6. 本次报价下浮率为最终审计结算价下浮 25 %。中文大写：（贰拾伍）  
**注：**基础价 16%（包含业主下浮，下浮低于基础价或超过 25%无效），报价差额以 0.5%—1 区间，（基础价为 10% 时，如 10.5%、11%、11.5% 以此类推），报价完成所有有效报价中最高和最低报价为无效报价，允许报价时间低于 5 分钟，超过时间不予接受。报价期间禁止交头接耳、使用通讯设备；
7. 投标过程中相关注意事项：
  - 1) 带好本人的身份证，入围班组中标通知书，本项目需本人亲自到场报价（不接受委托人报价）；
  - 2) 现场确定班组的方式，由我公司工作人员抽取标签（最高值、次高值、平均值）以最接近抽取签值为中标班组，并进行当场宣布。如有相同报价的则进行抽签确定；
  - 3) 本次报价请投标班组合理考虑项目实际情况严禁胡乱报价；
  - 4) 中标人需配备市政标准围挡，样式参照我公司提供的样式；
  - 5) 投标人 2020 年 6 月 8 日 下午 2:00 准时到我公司参加报价；  
公司地址：湖州市南浔区朝阳路 88 号
  - 6) 后附 施工图纸

投标班组牵头人：徐家佳

身份证：330501198111050083

联系方式：13706524421

日期：2020.6.8

## 中心城区绿道环网及亲水平台建设（凤桥港-人民医院）报价单

1. 本项目暂作工程量 800 万元（工程地点：南浔中心城区，工期：6 个月，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工，），具体按最终结算审计为准；
2. 确定的班组杜绝将合作工作转包或任何形式的转让；
3. 确定的班组负责人一周内必须五天及以上在现场负责，配合公司项目施工；
4. 杜绝与其他报价班组串通报价，一经发现立即取消资格，并追究损失责任；
5. 本项目施工保证金为 50 万元（由中标单位以劳务及材料商的名义打入我公司账号）。用于确保质量、安全、进度、发放农民工工资、环境卫生等方面的制约措施；
6. 本次报价下浮率为最终审计结算价下浮 18.5 %。中文大写：（李拾壹点五）  
注：基础价 16%（包含业主下浮，下浮低于基础价或超过 25%无效），报价差额以 0.5%一区间，（基础价为 10%时，如 10.5%、11%、11.5%以此类推），报价完成所有有效报价中最高和最低报价为无效报价，允许报价时间低于 5 分钟，超过时间不予接受。报价期间禁止交头接耳、使用通讯设备；

### 7. 投标过程中相关注意事项：

- 1) 带好本人的身份证，入围班组中标通知书，本项目需本人亲自到场报价（不接受委托人报价）；
- 2) 现场确定班组的方式，由我公司工作人员抽取标签（最高值、次高值、平均值）以最接近抽取签值为中标班组，并进行当场宣布。如有相同报价的则进行抽签确定；
- 3) 本次报价请投标班组合理考虑项目实际情况严禁胡乱报价；
- 4) 中标人需配备市政标准围挡，样式参照我公司提供的样式；
- 5) 投标人 2020 年 6 月 8 日 下午 2：00 准时到我公司参加报价；

公司地址：湖州市南浔区朝阳路 88 号

- 6) 后附 施工图纸

投标班组牵头人：

身份证：

联系方式：

日期：

吴新峰

330511195804148218

13706729758

2020.6.8

## 中心城区绿道环网及亲水平台建设（凤桥港-人民医院）报价单

1. 本项目暂作工程量 800 万元（工程地点：南浔中心城区，工期：6 个月，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工，），具体按最终结算审计为准；
2. 确定的班组杜绝将合作工作转包或任何形式的转让；
3. 确定的班组负责人一周内必须五天及以上在现场负责，配合公司项目施工；
4. 杜绝与其他报价班组串通报价，一经发现立即取消资格，并追究损失责任；
5. 本项目施工保证金为 50 万元（由中标单位以劳务及材料商的名义打入我公司账号）。用于确保质量、安全、进度、发放农民工工资、环境卫生等方面的制约措施；
6. 本次报价下浮率为最终审计结算价下浮 16 %。中文大写：壹拾陆  
**注：**基础价 16%（包含业主下浮，下浮低于基础价或超过 25%无效），报价差额以 0.5%一区间，（基础价为 10%时，如 10.5%、11%、11.5%以此类推），报价完成所有有效报价中最高和最低报价为无效报价，允许报价时间低于 5 分钟，超过时间不予接受。报价期间禁止交头接耳、使用通讯设备；
7. 投标过程中相关注意事项：
  - 1) 带好本人的身份证，入围班组中标通知书，本项目需本人亲自到场报价（不接受委托人报价）；
  - 2) 现场确定班组的方式，由我公司工作人员抽取标签（最高值、次高值、平均值）以最接近抽取签值为中标班组，并进行当场宣布。如有相同报价的则进行抽签确定；
  - 3) 本次报价请投标班组合理考虑项目实际情况严禁胡乱报价；
  - 4) 中标人需配备市政标准围挡，样式参照我公司提供的样式；
  - 5) 投标人 2020 年 6 月 8 日 下午 2：00 准时到我公司参加报价；  
公司地点：湖州市南浔区朝阳路 88 号
  - 6) 后附 施工图纸

投标班组牵头人：余司峰  
身份证：33050119731033021  
联系方式：13505726376  
日期：2020.6.8

## 中心城区绿道环网及亲水平台建设（凤桥港-人民医院）报价单

1. 本项目暂作工程量 800 万元（工程地点：南浔中心城区，工期：6 个月，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工，），具体按最终结算审计为准；
2. 确定的班组杜绝将合作工作转包或任何形式的转让；
3. 确定的班组负责人一周内必须五天及以上在现场负责，配合公司项目施工；
4. 杜绝与其他报价班组串通报价，一经发现立即取消资格，并追究损失责任；
5. 本项目施工保证金为 50 万元（由中标单位以劳务及材料商的名义打入我公司账号）。用于确保质量、安全、进度、发放农民工工资、环境卫生等方面的制约措施；
6. 本次报价下浮率为最终审计结算价下浮 25 %。中文大写：（百分之二十五）  
**注：**基础价 16%（包含业主下浮，下浮低于基础价或超过 25%无效），报价差额以 0.5%一区间，（基础价为 10%时，如 10.5%、11%、11.5%以此类推），报价完成所有有效报价中最高和最低报价为无效报价，允许报价时间低于 5 分钟，超过时间不予接受。报价期间禁止交头接耳、使用通讯设备；
7. 投标过程中相关注意事项：
  - 1) 带好本人的身份证，入围班组中标通知书，本项目需本人亲自到场报价（不接受委托人报价）；
  - 2) 现场确定班组的方式，由我公司工作人员抽取标签（最高值、次高值、平均值）以最接近抽取签值为中标班组，并进行当场宣布。如有相同报价的则进行抽签确定；
  - 3) 本次报价请投标班组合理考虑项目实际情况严禁胡乱报价；
  - 4) 中标人需配备市政标准围挡，样式参照我公司提供的样式；
  - 5) 投标人 2020 年 6 月 8 日 下午 2:00 准时到我公司参加报价；  
公司地址：湖州市南浔区朝阳路 88 号
  - 6) 后附 施工图纸

投标班组牵头人：

身份证：432802197601015251

联系方式：18957256666

日期：2020.06.08



## 中心城区绿道环网及亲水平台建设（凤桥港-人民医院）报价单

1. 本项目暂作工程量 800 万元（工程地点：南浔中心城区，工期：6 个月，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工，），具体按最终结算审计为准；
2. 确定的班组杜绝将合作工作转包或任何形式的转让；
3. 确定的班组负责人一周内必须五天及以上在现场负责，配合公司项目施工；
4. 杜绝与其他报价班组串通报价，一经发现立即取消资格，并追究损失责任；
5. 本项目施工保证金为 50 万元（由中标单位以劳务及材料商的名义打入我公司账号）。用于确保质量、安全、进度、发放农民工工资、环境卫生等方面的制约措施；
6. 本次报价下浮率为最终审计结算价下浮 24.5 %。中文大写：（贰拾肆点伍）  
**注：**基础价 16%（包含业主下浮，下浮低于基础价或超过 25%无效），报价差额以 0.5%一区间，（基础价为 10%时，如 10.5%、11%、11.5%以此类推），报价完成所有有效报价中最高和最低报价为无效报价，允许报价时间低于 5 分钟，超过时间不予接受。报价期间禁止交头接耳、使用通讯设备；
7. 投标过程中相关注意事项：
  - 1) 带好本人的身份证，入围班组中标通知书，本项目需本人亲自到场报价（不接受委托人报价）；
  - 2) 现场确定班组的方式，由我公司工作人员抽取标签（最高值、次高值、平均值）以最接近抽取签值为中标班组，并进行当场宣布。如有相同报价的则进行抽签确定；
  - 3) 本次报价请投标班组合理考虑项目实际情况严禁胡乱报价；
  - 4) 中标人需配备市政标准围挡，样式参照我公司提供的样式；
  - 5) 投标人 2020 年 6 月 8 日 下午 2：00 准时到我公司参加报价；  
公司地点：湖州市南浔区朝阳路 88 号
  - 6) 后附 施工图纸

投标班组牵头人： 张芳芳  
身份证： 330501198208170428  
联系方式： 13587269919  
日期： 2020.6.8

## 中心城区绿道环网及亲水平台建设（凤桥港-人民医院）报价单

1. 本项目暂作工程量 800 万元（工程地点：南浔中心城区，工期：6 个月，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工，），具体按最终结算审计为准；
2. 确定的班组杜绝将合作工作转包或任何形式的转让；
3. 确定的班组负责人一周内必须五天及以上在现场负责，配合公司项目施工；
4. 杜绝与其他报价班组串通报价，一经发现立即取消资格，并追究损失责任；
5. 本项目施工保证金为 50 万元（由中标单位以劳务及材料商的名义打入我公司账号）。用于确保质量、安全、进度、发放农民工工资、环境卫生等方面的制约措施；
6. 本次报价下浮率为最终审计结算价下浮 20.5 %。中文大写：百分之二十拾肆点伍  
**注：**基础价 16%（包含业主下浮，下浮低于基础价或超过 25%无效），报价差额以 0.5% 一区间，（基础价为 10% 时，如 10.5%、11%、11.5% 以此类推），报价完成所有有效报价中最高和最低报价为无效报价，允许报价时间低于 5 分钟，超过时间不予接受。报价期间禁止交头接耳、使用通讯设备；
7. 投标过程中相关注意事项：
  - 1) 带好本人的身份证，入围班组中标通知书，本项目需本人亲自到场报价（不接受委托人报价）；
  - 2) 现场确定班组的方式，由我公司工作人员抽取标签（最高值、次高值、平均值）以最接近抽取签值为中标班组，并进行当场宣布。如有相同报价的则进行抽签确定；
  - 3) 本次报价请投标班组合理考虑项目实际情况严禁胡乱报价；
  - 4) 中标人需配备市政标准围挡，样式参照我公司提供的样式；
  - 5) 投标人 2020 年 6 月 8 日 下午 2:00 准时到我公司参加报价；  
公司地址：湖州市南浔区朝阳路 88 号
  - 6) 后附 施工图纸

投标班组牵头人：徐淑军

身份证：330511196806068048

联系方式：15157237277

日期：2020年6月8日

## 中心城区绿道环网及亲水平台建设（凤桥港-人民医院）报价单

1. 本项目暂作工程量 800 万元（工程地点：南浔中心城区，工期：6 个月，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工，），具体按最终结算审计为准；
2. 确定的班组杜绝将合作工作转包或任何形式的转让；
3. 确定的班组负责人一周内必须五天及以上在现场负责，配合公司项目施工；
4. 杜绝与其他报价班组串通报价，一经发现立即取消资格，并追究损失责任；
5. 本项目施工保证金为 50 万元（由中标单位以劳务及材料商的名义打入我公司账号）。用于确保质量、安全、进度、发放农民工工资、环境卫生等方面的制约措施；
6. 本次报价下浮率为最终审计结算价下浮 18 %。中文大写：（壹拾捌）  
**注：**基础价 16%（包含业主下浮，下浮低于基础价或超过 25%无效），报价差额以 0.5%一区间，（基础价为 10%时，如 10.5%、11%、11.5%以此类推），报价完成所有有效报价中最高和最低报价为无效报价，允许报价时间低于 5 分钟，超过时间不予接受。报价期间禁止交头接耳、使用通讯设备；
7. 投标过程中相关注意事项：
  - 1) 带好本人的身份证，入围班组中标通知书，本项目需本人亲自到场报价（不接受委托人报价）；
  - 2) 现场确定班组的方式，由我公司工作人员抽取标签（最高值、次高值、平均值）以最接近抽取签值为中标班组，并进行当场宣布。如有相同报价的则进行抽签确定；
  - 3) 本次报价请投标班组合理考虑项目实际情况严禁胡乱报价；
  - 4) 中标人需配备市政标准围挡，样式参照我公司提供的样式；
  - 5) 投标人 2020 年 6 月 8 日 下午 2：00 准时到我公司参加报价；  
公司地点：湖州市南浔区朝阳路 88 号
  - 6) 后附 施工图纸

投标班组牵头人：

周锋

身份证：330501198611192619

联系方式：13757227544

日期：2020年6月8日

## 中心城区绿道环网及亲水平台建设（凤桥港-人民医院）报价单

1. 本项目暂作工程量 800 万元（工程地点：南浔中心城区，工期：6 个月，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工，），具体按最终结算审计为准；
2. 确定的班组杜绝将合作工作转包或任何形式的转让；
3. 确定的班组负责人一周内必须五天及以上在现场负责，配合公司项目施工；
4. 杜绝与其他报价班组串通报价，一经发现立即取消资格，并追究损失责任；
5. 本项目施工保证金为 50 万元（由中标单位以劳务及材料商的名义打入我公司账号）。用于确保质量、安全、进度、发放农民工工资、环境卫生等方面的制约措施；
6. 本次报价下浮率为最终审计结算价下浮 18.5 %。中文大写：拾捌点伍。  
**注：**基础价 16%（包含业主下浮，下浮低于基础价或超过 25%无效），报价差额以 0.5% 一区间，（基础价为 10% 时，如 10.5%、11%、11.5% 以此类推），报价完成所有有效报价中最高和最低报价为无效报价，允许报价时间低于 5 分钟，超过时间不予接受。报价期间禁止交头接耳、使用通讯设备；
7. 投标过程中相关注意事项：

- 1) 带好本人的身份证，入围班组中标通知书，本项目需本人亲自到场报价（不接受委托人报价）；
- 2) 现场确定班组的方式，由我公司工作人员抽取标签（最高值、次高值、平均值）以最接近抽取签值为中标班组，并进行当场宣布。如有相同报价的则进行抽签确定；
- 3) 本次报价请投标班组合理考虑项目实际情况严禁胡乱报价；
- 4) 中标人需配备市政标准围挡，样式参照我公司提供的样式；
- 5) 投标人 2020 年 6 月 8 日 下午 2: 00 准时到我公司参加报价；  
公司地址：湖州市南浔区朝阳路 88 号
- 6) 后附 施工图纸

投标班组牵头人：张法根

身份证：330511196509207611

联系方式：13505825388

日期：2020年6月8号

## 中心城区绿道环网及亲水平台建设（凤桥港-人民医院）报价单

1. 本项目暂作工程量 800 万元（工程地点：南浔中心城区，工期：6 个月，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工，），具体按最终结算审计为准；
2. 确定的班组杜绝将合作工作转包或任何形式的转让；
3. 确定的班组负责人一周内必须五天及以上在现场负责，配合公司项目施工；
4. 杜绝与其他报价班组串通报价，一经发现立即取消资格，并追究损失责任；
5. 本项目施工保证金为 50 万元（由中标单位以劳务及材料商的名义打入我公司账号）。用于确保质量、安全、进度、发放农民工工资、环境卫生等方面的制约措施；
6. 本次报价下浮率为最终审计结算价下浮 24.5 %。中文大写：二十四点五。  
**注：**基础价 16%（包含业主下浮，下浮低于基础价或超过 25%无效），报价差额以 0.5%一区间，（基础价为 10%时，如 10.5%、11%、11.5%以此类推），报价完成所有有效报价中最高和最低报价为无效报价，允许报价时间低于 5 分钟，超过时间不予接受。报价期间禁止交头接耳、使用通讯设备；
7. 投标过程中相关注意事项：
  - 1) 带好本人的身份证，入围班组中标通知书，本项目需本人亲自到场报价（不接受委托人报价）；
  - 2) 现场确定班组的方式，由我公司工作人员抽取标签（最高值、次高值、平均值）以最接近抽取签值为中标班组，并进行当场宣布。如有相同报价的则进行抽签确定；
  - 3) 本次报价请投标班组合理考虑项目实际情况严禁胡乱报价；
  - 4) 中标人需配备市政标准围挡，样式参照我公司提供的样式；
  - 5) 投标人 2020 年 6 月 8 日 下午 2: 00 准时到我公司参加报价；  
公司地点：湖州市南浔区朝阳路 88 号
  - 6) 后附 施工图纸

投标班组牵头人：

身份证：

联系方式：

日期：

吴文清

360511095308274418

13306728526

6.8

## 中心城区绿道环网及亲水平台建设（凤桥港-人民医院）报价单

1. 本项目暂作工程量 800 万元（工程地点：南浔中心城区，工期：6 个月，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工，），具体按最终结算审计为准；
2. 确定的班组杜绝将合作工作转包或任何形式的转让；
3. 确定的班组负责人一周内必须五天及以上在现场负责，配合公司项目施工；
4. 杜绝与其他报价班组串通报价，一经发现立即取消资格，并追究损失责任；
5. 本项目施工保证金为 50 万元（由中标单位以劳务及材料商的名义打入我公司账号）。用于确保质量、安全、进度、发放农民工工资、环境卫生等方面的制约措施；
6. 本次报价下浮率为最终审计结算价下浮 24 %。中文大写：贰拾肆  
注：基础价 16%（包含业主下浮，下浮低于基础价或超过 25%无效），报价差额以 0.5% 一区间，（基础价为 10% 时，如 10.5%、11%、11.5% 以此类推），报价完成所有有效报价中最高和最低报价为无效报价，允许报价时间低于 5 分钟，超过时间不予接受。报价期间禁止交头接耳、使用通讯设备；
7. 投标过程中相关注意事项：
  - 1) 带好本人的身份证，入围班组中标通知书，本项目需本人亲自到场报价（不接受委托人报价）；
  - 2) 现场确定班组的方式，由我公司工作人员抽取标签（最高值、次高值、平均值）以最接近抽取签值为中标班组，并进行当场宣布。如有相同报价的则进行抽签确定；
  - 3) 本次报价请投标班组合理考虑项目实际情况严禁胡乱报价；
  - 4) 中标人需配备市政标准围挡，样式参照我公司提供的样式；
  - 5) 投标人 2020 年 6 月 8 日 下午 2:00 准时到我公司参加报价；  
公司地址：湖州市南浔区朝阳路 88 号
  - 6) 后附 施工图纸

投标班组牵头人：

身份证：

联系方式：

日期：

周朝霞

330501197512094429

13705723610

2020.6.8